

关于推动广州社区教育发展建议的报告

尊敬的陈建华市长：

根据国家教育体制改革试点项目《推进广州学习型社会建设》实施方案的要求，近日我院组织人员到上海等地调研社区教育发展情况。现将调研了解的国内外社区教育发展情况及推动广州社区教育发展的有关政策建议报告如下：

一、国际社区教育发展情况

社区教育源起于北欧，以 1844 年丹麦民众教育家柯隆威 (N·Grundtvig) 在乡村创办的世界上第一所民众中学为标志。民众教育的理念不仅推动了北欧社区教育的发展，也影响到欧洲其他国家及北美和亚非一些国家，对近现代世界各国的社区教育的发展和变革产生深远影响。

社区教育成熟于美国。1896 年，美国第一所初级学院成立。此后，初级学院迅猛发展，不断增设为社区服务的课程和系科，逐渐成为以社区为中心的教育机构。为突出社区服务宗旨，19 世纪 40 年代后期公立初级学院更名为“社区学院”。在政府的推动下，社区学院在 20 世纪 50~60 年代得到高速发展，并逐步形成以社区学院为标志的独具特色的社区教育模式。

社区教育蓬勃于各国。1948 年联合国提出“以社区为基础的社会发展”。1955 年联合国通过《通过社区发展促进社会进步的报告》。在联合国组织的积极倡导下，各国建立了各具特色的社区教育模式。如新加坡把社区发展和爱国主义教育同改善居民的居住条件和提供优质服务等紧密联系在一起，印尼和菲律宾把社区教育融入以“社区

照顾”和“助人相助”活动之中。这些富有特色的社区教育活动，对增强社区凝聚力以及社区成员的归属感和认同感具有重要意义。

二、国内社区教育发展情况

社区教育于 20 世纪 20 年代传入我国，80 年代中期逐渐兴起。同时，终身教育、学习型社会建设的理念也得到广泛关注。1993 年，《中国教育改革和发展纲要》首次正式提出“终身教育”的概念。到 20 世纪末，社区教育在北京、上海等地迅速发展。2002 年，党的十六大明确提出将“形成全民学习终身学习的学习型社会”作为全面建设小康社会的基本目标之一。2005 年，胡锦涛总书记在十六届五中全会上提出了“促进各类教育协调发展，建设学习型社会”的号召。《国家中长期教育改革和发展纲要（2010-2020 年）》也提出“基本形成学习型社会……构建体系完备的终身教育”的战略目标。

各地贯彻中央精神，制定了一系列促进社区教育发展、建设学习型社会的政策措施。上海是全国最早开展社区教育、建设学习型社会的省市之一，也积累了可供借鉴的成功经验。其主要经验措施有：

1、科学实施顶层设计

1996 年上海市委、市政府在全市教育工作会议上提出了“努力把上海建成适应新时代的‘学习型城市’”的目标，并将发展社区教育、创建学习型社区作为建设“学习型城市”的重要组成部分和措施。2006 年颁发了《关于推进学习型社会建设的指导意见》，2011 年颁布了《上海市终身教育促进条例》，从政策、法规等方面对学习型社会建设、社区教育发展进行全面规划和保障。

2、建立领导组织机构

2006 年，成立了市精神文明委领导，市委宣传部、市委组织部、

市精神文明办、市教委、市科委等单位组成的市推进学习型社会建设指导委员会，负责学习型社会建设的规划、统筹、指导。工作机构由市精神文明办和市教委联合组建，设在市教委。2008 年成立了市学习型社会建设服务指导中心，负责对社区学院的业务工作进行指导、协调和服务。

3、作为重点工作推进落实

为保证继续教育、学习型社会建设工作持续发展，从三个方面予以保障：一是纳入市委、市政府年度工作要点统筹规划。二是纳入市教育行政部门的重点工作加以推进。三是作为本市教育体制改革的重要工作加以落实。

4、完善社区教育三级办学网络

在区级层面设立社区学院。2007 年，上海市教委制定了《关于推进本市社区学院建设的指导意见》。2008 年底，全市 18 个区都建立了社区学院。在街镇层面设立社区学校。2006 年，本市所有街道、乡镇挂牌成立了社区学校。在居(村)委层面建立学习点。上海市已有 80%的居村委建立学习点。

5、落实社区教育经费

上海的街道财政自 1996 年开始实行“地方税收全返，增加公共财政支出定额，建立财政转移支付制度，逐步落实条费块转”的财力分配体制以及财政拨款和税种下放相结合的制度。随着经济的发展，街道（镇）的财力也日益增强，街道（镇）设立社区教育专项经费，用于开展社区教育和形式多样的群众文化体育等活动，并确保每年有所递增。上海很多街道（镇）都采取“财政拨一点、街道和居委会出一点、驻区单位赞助一点、个人学习培训交纳一点”的办法来筹措社

区教育经费。目前，上海市居民人均社区教育经费达到 10 元左右。

三、广州社区教育发展情况及有关建议

“十五”以来，我市高度重视社区教育工作，明确提出建设学习型城市的目标，开展学习型社区、学习型组织的创建工作，打造《广州讲坛》和《羊城学堂》，定期举办“终身学习活动周”，开展“书香羊城”全民阅读系列活动和科教文卫“四进社区”等各类社区教育活动，依托“教育 e 时代”工程打造数字化学习型城市。

2010 年，我市承担了国家教育体制改革试点项目《推进广州学习型社会建设》。项目以构建“一核双网”（核心为广州学习型社会建设联席会议，双网为数字化学习网和社区教育网）学习型社会架构为支撑，搭建各类教育培训纵向衔接、横向沟通、灵活开放的终身教育体系，探索推进学习型社会建设的管理体制和长效机制。

我院以“服务产业、服务社区、服务市民”为办学定位，在完成高职教育任务的同时，主动承担广州社区教育发展任务，并发挥了积极作用。2009 年 5 月，市委、市政府正式批准我院加挂“广州社区学院”的牌子。目前，我院承担了《推进广州学习型社会建设》项目，市政府明确依托我院成立“广州社区教育指导服务中心”，建成覆盖全市的“区—街道—社区”三级社区教育网络。

目前，广州市虽有 7 个区被确定为全国和省级社区教育实验区，但无一被评为国家社区教育示范区，与北京、上海等城市相比，存在明显差距和不足（详见附件）。

广州市第十次党代会描绘了幸福广州的美好蓝图，提出走新型城市化发展道路的战略决策。为此，要加快社会建设转型升级、提升市民生活质量和幸福感。万庆良书记指出，人的全面发展和幸福是新型

城市化的终极目标。而社区教育就是提高社区成员综合素质和生活质量、促进社区和谐发展的教育活动和过程，开展社区教育也是加强社会建设和社会管理创新的一种有效途径。因此，走新型城市化发展道路，构建幸福和谐广州，应加强学习型城市建设，大力发展社区教育。为更好地推动广州社区教育，加快学习型城市建设，特提出如下几点政策建议：

1、加强领导，健全机制。建立政府统筹领导，教育部门主管，有关部门配合，社会力量支持，社区群众自主参与的管理体制和运行机制。成立市社区教育指导委员会，设立由市教育局、精神文明办等部门联合组建的指导委员会办公室。各区（县级市）成立相应机构。将社区教育工作列为各级政府和相关部门工作的考核内容，明确各级政府和相关部门的职责。

2、整合资源，构建网络。通过政府购买服务等形式，引导和鼓励各类教育、科技、文化机构面向社区居民开放，开展社区教育活动。以广州社区学院为核心，建立以区（县）社区学院为龙头，以街道（乡镇）社区学校为骨干，以居委会（村）社区教学点为基础的社区教育实体网络。

3、加大支持，强化保障。落实教育部要求，按常住人口每年人均不低于2元标准设立社区教育专项培训经费，市、区（县级市）两级财政共同分担并落实到位。组建一支相对稳定、素质较高、专兼职结合的社区教育管理队伍和师资队伍。

4、建立规范，加强督导。建立健全社区教育评估指标体系，将社区教育纳入教育督导范围。依托广州社区学院尽快成立广州社区教育指导服务中心，履行全市社区教育的理论研究、业务指导、政策咨

询、资源开发、人员培训等职能。

专此报告。

附件：广州与北京等城市的社区教育实验区与示范区数量比较

二〇一二年八月八日

附件：

广州与北京等城市的社区教育实验区与示范区数量比较

	北京	天津	上海	南京	杭州	广州
全国社区教育实验区（个）	6	6	10	4	5	2
全国社区教育示范区（个）	6	4	8	3	2	0